

2002年全国初中毕业 升学考试评价报告

教育部初中毕业、升学考试评价课题组 编

要 目

- 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通知
- 2002年全国初中毕业、升学考试评价报告
- 关于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命题、审题、阅卷及评价的建议
- 2002年全国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各学科评价报告
- 2002年全国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各学科试题分析报告
- 2002年全国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各学科自评报告点评



江苏教育出版社
JIANGSU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

2002 年全国初中毕业、 升学考试评价报告

教育部初中毕业、升学考试评价课题组

江苏教育出版社

书 名 2002 年全国初中毕业、升学考试评价报告
作 者 教育部初中毕业、升学考试评价课题组
责任编辑 赵 明等
出版发行 江苏教育出版社
地 址 南京市马家街 31 号(邮编 210009)
网 址 <http://www.1088.co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照 排 南京展望照排印刷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新华印刷厂
厂 址 南京市张王庙 88 号(邮编 210037)
电 话 025-5521756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6.25
字 数 683 000
版 次 2003 年 4 月第 1 版
200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 180 册
书 号 ISBN 7-5343-5087-5/G·4782
定 价 30.00 元
邮购电话 025-5400774,8008289797
批发电话 025-3249327,3249091
盗版举报 025-3204538

苏教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邮购免收邮费,提供盗版线索者给予重奖

前 言

为落实《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通知》(教基[2002]26号)精神,进一步推进初中毕业、升学考试改革,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在连续三年对全国初中毕业、升学考试进行评价的基础上,组织课程标准组的核心成员、部分师范院校学科教学论研究人员、评价研究人员、部分省市教研室负责人和学科教研员,对2002年政治、语文、英语、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综合理科、综合文科等11个学科的初中毕业、升学考试的管理工作和试卷进行了评价。

本次评价沿用2002年按学科进行分工、对全国各地的试卷统一进行评价的做法。其中,北京师范大学基础教育课程教材研究中心负责协调英语、化学、生物、地理四个科目的评价工作,华东师范大学教育学院负责协调政治、语文、数学、历史、综合文科等五个科目的评价工作,安徽省教科所负责协调物理科目的评价工作,广西师范大学负责协调综合理科的评价工作。

对各学科考试的评价涉及以下四个方面的内容:(1)考试说明的编制过程和编制水平;(2)命题和审题的过程,以及试题的质量;(3)考试自评报告的质量;(4)考试管理,包括考试制度、考试组织、阅卷、自评和总结等。在评价基础上,各学科评价组形成了以下文件:(1)2002年全国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学科评价报告;(2)典型试题点评报告;(3)试卷等级评定报告,及对2~3个单份试卷的点评;(4)自评报告评析,及对3~5份自评报告的点评。在各学科评价报告的基础上形成的总报告分别从试卷和考试管理两个方面,进行了总体的分析,并提出下一步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工作的改进建议。

本评价报告收录了《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通知》,《2002年全国初中毕业、升学考试评价报告》,各学科评价报告、试题点评报告、自评报告点评,以及《关于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命题、审题、阅卷及评价的建议》,对各命题单位了解2002年全国初中毕业、升学考试情况,指导2003年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工作,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教育部初中毕业、升学考试

评价课题组

2003年3月20日

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中小学 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通知

教基[2002]2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委:

近年来,随着素质教育的全面推进,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的改革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重视,各地积极探索,取得了有益的经验。但是,现行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要求还不相适应,突出反映在强调甄别与选拔功能,忽视改进与激励的功能;注重学习成绩,忽视学生全面发展和个体差异;关注结果而忽视过程,评价方法单一;尚未形成健全的教师、学校评价制度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中发[1999]9号)和《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国发[2001]21号)精神,坚持教育创新,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经国务院同意,现就积极推进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原则

1. 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从德、智、体、美等方面综合评价学生的发展,培养学生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热爱祖国、诚实守信、助人为乐的高尚道德品质,终身学习的愿望和能力,健壮的体魄,良好的心理素质以及健康的审美情趣。

2. 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根本目的是为了更好地了解学生的综合素质和教师的教学水平,为学校实施素质教育提供保障。充分发挥评价的促进发展的功能,使评价的过程成为促进教学发展与提高的过程。

3. 对学生、教师与学校评价的内容要多元,既要重视学生的学习成绩,也要重视学生的思想品德以及多方面潜能的发展,注重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既要重视教师业务水平的提高,也要重视教师的职业道德修养;既要重视学校整体教学质量,也要重视在学校的课程管理、教学实施等管理环节中落实素质教育思想,形成生动、活泼、开放的教育氛围。评价标准既应注意对学生、教师 and 学校的统一要求,也要关注个体差异以及对发展的不同需求,为学生、教师和学校有个性、有特色地发展提供一定的空间。

4. 评价方法要多样,除考试或测验外,还要研究制定便于评价者普遍使用的科学、简便易行的评价办法,探索有利于引导学生、教师和学校进行积极的自评与他评的评价方法。

5. 对学生、教师和学校的评价不仅要注重结果,更要注重发展和变化过程。要把形成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结合起来,使发展变化的过程成为评价的组成部分。

6. 重视学生、教师和学校在评价过程中的作用,使评价成为教育行政部门、学校、教师、学生和家長共同参与的交互活动。

二、建立以促进学生发展为目标的评价体系

7. 以促进学生发展为目标的评价体系应包括评价的内容、标准、评价方法和改进计划。评价标准应该用清楚、简明的目标术语表述,主要包括基础性发展目标和学科学习目标两个方面。

(1) 基础性发展目标:

道德品质。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维护公德、关心



集体、保护环境。

公民素养。自信、自尊、自强、自律、勤奋;对个人的行为负责;积极参加公益活动;具有社会责任感。

学习能力。有学习的愿望与兴趣,能运用各种学习方式来提高学习水平,有对自己的学习过程和学习结果进行反思的习惯;能够结合所学不同学科的知识,运用已有的经验和技能,独立分析并解决问题;具有初步的研究与创新能力。

交流与合作能力。能与他人一起确立目标并努力去实现目标,尊重并理解他人的观点与处境,能评价和约束自己的行为;能综合地运用各种交流和沟通的方法进行合作。

运动与健康。热爱体育运动,养成体育锻炼的习惯,具备锻炼健身的能力、一定的运动技能和强健的体魄,形成健康的生活方式。

审美与表现。能感受并欣赏生活、自然、艺术和科学中的美,具有健康的审美情趣;积极参加艺术活动,用多种方式进行艺术表现。

(2) 学科学习目标:

各学科课程标准已经列出本学科学习的目标和各个学段学生应该达到的目标,并对评价方式提出了建议。

8. 学生评价的措施与方法。

教师要在教育教学的全过程中采用多样的、开放式的评价方法(如行为观察、情景测验、学生成长记录等)了解每个学生的优点、潜能、不足以及发展的需要。

建立每个学生的成长记录。成长记录应收集能够反映学生学习过程和结果的资料,包括学生的自我评价、最佳作品(成绩记录及各种作品)、社会实践和社会公益活动记录、体育与文艺活动记录,教师、同学的观察和评价,来自家长的信息,考试和测验的信息等。

学生是成长记录的主要记录者,成长记录要始终体现诚信的原则,要有教师、同学、家长开放性地参与,使记录的情况典型、客观、真实。

考试是评价的主要方式之一,考试应与其他评价方式相结合;要根据考试的目的、性质、内容和对象,选择相应的考试方法;要充分利用考试促进每个学生的进步。

9. 每学期、学年结束时学校要对每个学生进行阶段性的评价。评价内容应包括各学科的学业状况和教师的评语。评语应在教师对搜集到的学生资料进行分析,并与同学、家长交流和沟通的基础上产生。评语应多采用激励性的语言,客观描述学生的进步、潜能及不足。同时要制定明确、简要的促进学生发展的改进计划,帮助学生认识自我,树立自信。

小学生的学习成绩评定应采用等级制。不得将学生成绩排队、公布。

三、建立有利于促进教师职业道德和专业水平提高的评价体系

10. 中小学教师评价制度的改革要有利于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建设,促进教师业务水平的提高,建立有利于实施素质教育、发挥教师创造性的多元的、新型的中小学教师评价体系。

评价的内容主要包括:

职业道德。志存高远,爱国敬业;为人师表,教书育人;严谨笃学,与时俱进;热爱教育事业,热爱学生;积极上进,乐于奉献;公正、诚恳,具有健康心态和团结合作的团队精神。

了解和尊重学生。能全面了解、研究、评价学生;尊重学生,关注个体差异,鼓励全体学生充分参与学习;形成相互激励、教学相长的师生关系,赢得学生的信任和尊敬。

教学方案的设计与实施。能依据课程标准的基本要求,确定教学目标,积极利用现代教育技术,选择利用校内外学习资源,设计教学方案,使之适合于学生的经验、兴趣、知识水平、理解能力和其他能力;善于与学生共同创造学习环境,为学生提供讨论、质疑、探究、合作、交流的机会;引导学生创新与实践。



交流与反思。积极、主动与学生、家长、同事、学校领导进行交流和沟通,能对自己的教育观念、教学行为进行反思,并制定改进计划。求真务实,勇于创新,严谨自律,热爱学习。

11. 教师评价的措施与方法。

建立以教师自评为主,学校领导、同事、家长、学生共同参与的教师评价制度。

建立以校为本、以教研为基础的教师教学个案分析、研讨制度,引导教师对自己或同事的教学行为进行分析、反思与评价,提高全体教师的专业水平。

不得以学生考试成绩作为评价教师的惟一标准。

未经教育行政部门批准,任何社会团体、民间学术机构组织的教学评比结果不得作为教师晋升、提级、评优等的依据。

四、建立有利于提高学校教育质量的评价体系

12. 中小学校评价制度的改革应有利于促进学生、教师和学校共同发展。要改变长期以来以升学率作为惟一标准评价学校教育质量的做法,建立符合实施素质教育要求的中小学校评价体系。

评价的内容主要包括:

学校领导班子。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和实干精神;具有与时俱进规划学校进一步发展的能力;具有一定的理论修养和总结、积累教育经验、推进教育创新的能力;能遵照民主参与、科学决策、依法办事的原则管理学校,提高学校管理效能;具有团结合作的团队精神。

校长要做到遵纪守法,具有正确的教育观念,有一定的教育科学理论基础,有相关学科系统扎实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掌握现代教育技术,了解国内外教育改革趋势,具有开拓进取的精神和民主、平等、实事求是的思想作风,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协调能力,有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和较强的研究能力,能按照课程的要求对学校各环节工作进行有效管理。

制度与管理。学校应有符合素质教育要求和体现学校特色的办学目标和发展规划;有符合《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精神的课程设置、实施措施与管理方案;重视校内外课程资源的开发和利用;有加强学校教职工队伍建设的措施;评价制度应有利于促进学生成长和教师发展;校园环境(包括人文环境和规章制度)应有利于学生身心健康。

教学研究制度。学校应建立以校为本、自下而上的教学研究制度,鼓励教师参与教学改革,从改革实践中提出教研课题;学校应有归纳课题、组织进行教学研究的能力,有促进教师专业发展的规划与措施。

体育与文艺活动。学校要有活跃的学生体育与文艺社团,开展经常性的体育与文艺活动,广大学生都自觉积极参与。学校体育、文艺活动应注重特色。

13. 学校评价的措施与方法。

建立以学校自评为主,教育行政部门、学生、家长和社区共同参与的评价制度。学校应对评价所涉及的各方面进行自我评估,准确了解学校的发展状况,针对存在的问题采取及时有效的改进措施。

评价学校应注重实证性的考察(如现场观察、访谈、问卷、听课、座谈、分析学校的原始记录和档案等)。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不得以升学率作为评价学校的标准。

五、中小学升学考试与招生制度的改革

14. 在已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地区,公办学校实行义务教育阶段就近免试入学,民办和各类进行办学体制改革的小学、初中也不得以考试的方式选拔新生。

15. 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命题必须依据国家课程标准,杜绝设置偏题、怪题,要采用形式多样的



考试方式,使学生在考试中有展示特长和潜能的机会。

初中升高中的考试与招生中,要综合考虑学生的整体素质和个体差异,改变以升学考试科目分数简单相加作为惟一录取标准的做法。高中录取标准除考试成绩以外,可试行参考学生成长记录、社会实践和社会公益活动记录、体育与文艺活动记录、综合实践活动记录等其他资料,综合评价进行录取。积极探索建立招生名额分配、优秀学生公开推荐等制度。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按中考成绩给地区、学校和学生排队并公布名次。

制定严格有效的监督制约制度和公示制度,坚决杜绝考试招生中的舞弊等腐败现象。

16. 国家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对初中升高中的考试命题和考试管理进行评价和指导。对不符合国家考试命题和考试管理要求的命题单位要提出改进要求,不能按要求改进的取消其命题权,另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命题,或者委托该省(自治区、直辖市)其他具备命题能力的单位组织命题。

六、普通高中会考制度的改革

17.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对普通高中会考具有统筹决策权。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是否组织普通高中毕业会考方案,报省级人民政府批准,并报教育部备案。

不再进行普通高中会考的地方要建立和完善普通高中毕业考试制度。

继续实施普通高中会考的地方要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指导下,以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为宗旨,坚持按照会考作为水平考试的原则进行命题。适当减少会考科目,加强对实验能力和其他实践能力的考查。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认定,部分质量好、信誉好的学校可免于会考,允许其自行组织毕业考试,对成绩合格者颁发会考合格证书。

18. 逐步形成允许高中阶段其他学校的学生和社会人员参加会考的机制。要为学生提供多次考试机会和补考机会。

七、继续深化高考改革,积极探索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高等学校招生办法

19. 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要继续按照有助于高等学校选拔人才、有助于中学实施素质教育、有助于高等学校扩大招生自主权的原则,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公平竞争、公正选拔。高考内容改革将更加注重对考生素质和能力的考查,积极引导中学加强对全面素质的培养。高考科目设置改革要将统一性与选择性相结合,在满足高等学校选拔人才的同时,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与个性发展。高等学校选拔方式的改革要进一步探索建立在文化考试基础上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办法。

高中应探索建立综合性的评价体系,增加反映学生在校期间参加研究性学习、社会公益活动及日常表现等真实、典型的内容,为高等学校招生工作提供更多的学生成长信息,逐步使中学对学生的评价记录成为高等学校招生择优录取的重要参考之一。

八、组织实施

20.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的改革,加强领导,组织研究队伍,根据本通知精神制定具体实施办法,报教育部备案。在制定实施办法时,应充分吸纳已有的研究成果和实践经验,结合当地的实际情况全面部署评价和考试制度改革工作,并把这项改革同课程改革结合起来。实施办法要求真务实,防止搞形式主义。课程改革实验区要在推进新课程的同时,积极推进评价与考试制度的改革,并创造条件鼓励和支持教师积极参与研究和探索。

21. 教育督导部门要将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作为对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督导评估的一项重要内容,并根据本通知精神对现行督导评估标准进行必要的调整。

22. 教研部门应贯彻课程改革的精神,认真研究评价内容和评价方式,提高为学校和服务的能力,促进教师的发展和学校课程实施水平的提高。



23.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对本地区中小学校长、教师的培训,使中小学广大教育工作者了解评价与考试制度的改革方向和要求,掌握评价的基本方法,克服在部分地区、学校和教师中存在的陈旧的评价和考试观念以及对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疑虑;要以多种形式向全社会宣传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的改革,宣传现代教育评价思想,转变传统的考试评价观念,使中小学考试评价制度的改革得到全社会的广泛支持。

2002年12月27日

2002 年全国初中毕业、升学考试 评价 报 告

教育部初中毕业、升学考试评价课题组*

为贯彻《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通知》(教基[2002]26号)的精神,进一步推进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制度改革,教育部基础教育司组织国家课程标准组的核心成员、部分师范院校学科教学论研究人员、评价研究人员、部分省市教研室负责人和学科教研员,对2002年全国初中毕业、升学考试进行了评价。

为了获得全面准确的信息,保障本次评价的客观性和有效性,基础教育司发文要求各地考试组织单位对2002年初中毕业、升学考试进行总结和自评并上报有关材料。要求上报的材料包括:各学科考试样卷、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考试说明;各学科评价报告;考试工作总结报告。

本次评价收到来自27个省、市(自治区、直辖市)的105个考试组织单位交来的105套试卷(含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21份考试工作总结,378份学科评价报告(4个省级命题单位及39个地市级命题单位没有交材料,详见附件1)。依据上述材料及专题调查,评价工作组分学科与管理两个方面,对各地2002年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工作进行了评价。各学科评价组形成了以下文件:(1)考试评价报告;(2)典型试题分析报告;(3)试卷等级评定报告(含2~3个单份试卷点评);(4)自评报告评析,对3~5份优秀自评报告的点评报告。管理组提出了关于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命题、审题、阅卷及评价的建议报告。

本报告是在各学科评价报告以及管理建议报告的基础上,参考各地的自评报告或工作总结形成的,分为学科试卷评价与建议、考试管理评价与建议、关于初中学业评价与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建议三个部分。

一、学科试卷评价与建议

(一) 试卷的评价

学科评价主要是围绕试题及试卷自评报告进行的。总体情况与往年比较,大部分地区的试题质量继续提高,但仍存在需要继续改进的一些问题。

从内容方面分析,试题更加注重结合社会和生活实际中的具体问题,考查学生运用所学知识、技能、思想方法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繁、偏、旧试题大大减少;一些地区能够注意体现课程标准的新理念,积极探索考查学生的探究能力,出现了一批优秀试题。但在部分地区的试卷中,也不同程度地存在着过于关注知识考查,客观题比例过大,试题陈旧刻板,照搬陈题等问题,个别地区的试题中有明显的科学性错误。

从技术方面看,各地上报的材料对信度、效度、难度和区分度等指标的分析缺乏材料的支持,难以确定其有效性,而这些数据是判定试卷科学性的重要指标。从试卷中可以看到,客观题的设计存在较大问题,如何发挥这种题型应有的功能需要研究。

从试卷的表现形式看,绝大部分地区试卷卷面生动活泼、指导语亲切友好、准确,方便学生作答。但也存在不少问题,如在版面设计上,有的试卷字号太大,卷面稀疏;有的试卷则字号太小,卷



面显得过于密集;有的试卷版面时紧时松,有的试卷跨页印制试题;个别试卷没有标题,有的地区考试说明过于简单,个别地区甚至没有任何考试说明或注意事项,个别试卷还存在插图不正确、印刷错误、插图与题意不一致等问题;还有个别试卷不仅整幅太长而且上下对页翻,不利于学生作答。

下面分学科就其主要特点及倾向性问题进行简要的分析。

1. 政治

多数地区的试题素材注意与国际国内的重大时事、社会特点和学生生活实际紧密相联,引导学生关注国家命运、关注人类进步、关注自身发展;注重考查学生分析解决社会和生活实际问题的能力。一些地区在试题类型的设计上进行了积极的探索,例如,根据漫画或情景设置问题;主观题不设唯一的标准答案,不使用机械的“采点”方式评分等。

但仍然存在一些脱离学生实际水平的试题;一些如“撰写小论文”等题目的要求脱离了本学科的考查内容;有的题目缺乏有意义背景,人为编造痕迹明显;仍有试卷阅读量过大的问题,个别试卷的阅读量多达 10 000 字(一般认为,若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试卷阅读量以 3 000 字左右为宜)。

2. 语文

现代文阅读试题的选文进一步向课外延伸,选文注意人文内涵与语言要素的统一,文章内容丰富多彩多样,重在考查学生的整体阅读和感悟能力;作文试题采用了材料作文、作文修改、看图作文、应用文写作、片断作文等多种形式。一些地区探索用问答题、概括题、赏析题、朗读断句等多种题型考查学生对文言文的理解。

语言和文学的基本常识与古诗文的背诵记忆的分值偏高;一些试卷的阅读量较大,总字数在 6 000 字以上的不在少数,多的甚至达到 8 000 字。考查文言文的试题在分值上有所下降、阅读量减少,有的地区甚至取消了文言文,值得关注。

3. 数学

多数地区的试题能够体现数学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思想,立足于学生的发展考查数学的核心内容与基本能力。各地大都设置了实际应用问题,考查学生从实际问题中抽象数学模型,并运用数学知识与方法解决问题的能力;考查学生通过图表、文字、数据等获取信息的能力的试题也有所增加。此外,也出现了一些考查学生对数学思想方法的领悟和运用数学意识的试题。开放性试题的题材更为广泛,形式更为新颖。

有的地区试卷的试题数量太多;有些地区的主观题与客观题在题量、分值的比例上严重失调。

4. 英语

注重在考查基本技能和基本知识的同时,强调对学生语言运用能力和综合能力的考查,绝大部分地区(约 96.8%)设置了听力试题;部分试题在设计上开放性增强,特别是在写作题的设计上给予学生更多的思维、想象和运用所学语言的空间。有相当数量的试题在设计上联系学生实际生活,选材丰富,新颖有趣,时代感强,形式有通知、电视节目单、书单、采访记录、图表及写短文、书信、E-mail 等,突出了学生的主体参与。

但有一些地区的试题形式死板,内容陈旧,对语言知识的考查分值过多;口头表达题和书面表达题束缚太多,没有给予学生主动构思和使用自己的语言表达方式的机会;试卷听力题和阅读理解题设计层次单一,多数地区阅读理解试题的分值不到总分的 24%,阅读量偏少,对学生在篇章中理解语言、获取信息、综合概括等能力考查不够。

5. 物理

普遍注意在考查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同时,突出对学生分析和实际问题能力的考查;进一步加强了对实验操作、实验分析和归纳能力的考查。出现了不少具有强烈生活和时代气息的试题。

然而,也存在部分开放性题目设计随意、缺乏科学性的现象,如试题的答题要求与命题意图存在差异,实验题有人为编造数据的现象等。甚至有一些试题出现科学性的错误,如认为“带正电的轻小物体”



具有电偶极子属性,将物理中的“质量”与日常生活中常说的用来衡量物质好坏的“质量”混淆等。

6. 化学

各地普遍重视考查学生运用所学的知识和技能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注意实验操作能力的考查。有的地区组织了专门的实验操作能力测试。

部分地区对学生探究意识与探究能力的考查不足,有的地区考查的内容过于集中在个别知识点上,部分地区的试卷与生产、生活实际、基础知识及现代科技发展联系不够;有些试题存在人为编造的现象;部分试卷选择题所占比例偏大,有的高达 62.5%。

7. 生物

总体上看,各地普遍加强了对实验能力和科学探究能力的考查;试题素材注重以现实生活的情境为载体,避免只考查对知识的机械记忆;开放性试题得到进一步重视,约有 63% 的中考生物试卷中设置了开放性试题。开放性试题的设计水平不是很高,有的试卷中陈题所占比例较大。

个别地区的试题题型过于单一,客观题分值比例过高,有的甚至高达 90%。

8. 历史

各地在考查学生所学历史知识的同时,注重考查其学科能力。在试题素材方面,各地都注意采用相对较新、学生较熟悉的情景和材料,力图反映社会热点、焦点问题。大部分试卷都设计了开放性试题,并对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作了相应的规定。

从收到的试卷来看,部分地区在考试内容方面仍然偏重考查机械记忆历史知识;主观性试题多以政治史、特别是现代政治史为主,这类问题通常较为复杂,初中学生往往难以发挥自己的见解,因而很难考查学生运用所学知识分析社会现象的能力。

9. 地理

各地试题注意体现试题的探究性和应用性,重视对学生运用所学的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的考查。试题素材能与社会热点、焦点问题密切结合,体现了时代性,突出了地理学科的特色。

有些试卷中还有不少强调机械记忆、材料陈旧的题目。此外,各地的试卷阅读量差异大,在 854~7 200 字之间。

10. 综合理科

各地在重视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基础上,对过程与方法,以及情感、态度和价值观的考查进行了积极的探索,并取得了一些有益的经验。要求死记硬背、繁杂计算的试题明显减少,出现了一批题材新颖、情景生动的试题。多数试题注重联系实际,关注生活、关注社会。

然而,大多数试卷中客观性试题比例过高。试卷在综合性、开放性方面还显得相对薄弱,有待加强。一些地区的试卷内容和形式明显陈旧,反映出命题观念相对滞后。在对过程与方法的考查、情感、态度和价值观的体现方面出现简单化的现象。比如,将这两方面的内容从具体情景中剥离出来,当做抽象的名词来考查。

11. 综合文科

总的来看,多数试题的设计注意贴近生活、贴近时代;有些地区的试卷中出现了跨学科的综合性试题;另外也出现了一些新的综合方式,如将历史、地理、生物进行综合,或将政治、历史、地理、生物进行综合等。

一些地区试卷中客观题分值比例太大,个别地区高达 96%。

(二) 对各学科命题的建议

命题要根据各学科特点,努力落实知识与技能、过程方法、情感态度价值观三位一体的课程目标要求,坚持以学生发展为本,切合初中教学实际以及学生的学习和生活的实际。下面,对各学科命题的改进建议如下。

政治:应继续加强对学生的理论联系实际能力的考查。要进一步减少机械记忆类试题的数量,适



当增加开放性试题的数量。试题的设计应注意贴近学生生活实际,符合学生身心特点,避免成人化倾向;试题材料应短小、通俗、新颖。开放性试题的设计要留给學生有充分发挥的余地,鼓励创新。进一步研究设计科学合理的考试时间和题量的比例,以及如何提高小论文题型在政治考试中的效度等问题。

语文:要加强对学生语言文化积累及运用的考查。阅读能力考查应着眼于对阅读材料的整体感知、理解和领悟,不搞支离破碎的分析;阅读材料强调课内与课外相结合,选文应注意贴近学生生活实际。文言文考查要以课内为主,强调对语言的理解和积累。写作方面应淡化文体要求,鼓励学生写真情实感;作文评分标准应表述准确,鼓励有创意的表达,要落实三人独立阅卷的制度。

英语:应注重考查理解与表达能力、综合运用能力,听力考查应探索注重学生整体理解和接受信息的能力。阅读应着重考查学生在篇章中理解语言、获取信息、综合概括等能力,选材应更加广泛、丰富多样,与学生的生活实际相联系;书面表达应注重考查用简单语言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应给学生主动构思和使用自己的语言表达的机会和空间。应进一步探索对现有题型的改进与研究;探索英语口语试的方式与方法。

数学:继续加强对基本运算能力、思维能力和空间观念以及运用数学知识分析和解决简单实际问题能力的考查。应用性试题应体现时代要求,贴近学生的生活实际。要坚决杜绝人为编造的繁难试题,以及非数学本质的、似是而非的试题。结合新课程标准的理念,在合情推理能力、统计思想、现实背景中应用统计与概率的知识和技能、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等方面的考查上力争有所探索和突破。

物理:对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考查要加强联系实际、注重应用,避免直接引用教材内容,进一步加强对科学精神、科学态度和科学探究能力的考查。开放性试题的编制与赋分要科学合理,应有利于考查学生的发散思维和创新意识。实验的考查应在兼顾考查知识、技能的同时,注重引导学生运用科学的实验方法解决实际问题,注意实验探究能力的考查,以引导学生积极参与科学探究活动。

化学:应注重考查运用所学知识与方法认识自然现象的能力,以及进行实验设计和应用实验方法解决简单化学问题的能力。要注意联系社会和生活的实际,避免机械性记忆的试题,提高开放性、综合性试题的比例。应注意加强对实验探究能力的考查。减少试卷的题量和阅读量,不宜将高中化学的内容以信息题的形式下放到初中升学考试中。

生物:在注重对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考查的同时,应加强对科学探究能力和生物学科思想方法的考查。要尽量减少知识简单再现性的试题,增加应用性、综合性和开放性试题的比例。试题素材要紧密联系学生生活和社会生活,要能够考查出学生对科学本质的理解程度。有条件的地区要努力做到乡土教材与国家课程的有机整合。

历史:注重考查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克服单纯扩大知识面的倾向。必要的知识考查要紧扣历史发展的基本线索,力戒烦琐、冷僻。加强试题与社会现实、与学生生活实际的关联。试题要注意体现历史的教育功能和借鉴功能。在开放性试题的设计中,应制定科学合理的评分标准。

地理:应在考查学生基础知识及基本技能的基础上,全面考查对学生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基本文化素养。适当增加探究题和开放性试题,减少机械记忆试题的比重。有条件的地区可以采用开卷或半开卷(允许查看地图)形式进行考试。中国地理部分与世界地理部分的合适的比例应是二者大体相当。多构思出一些能够引起学生的兴趣,激发学生答题欲望的新颖的题型。

学科综合考试:试题内容应淡化学科本位,加强学科间的相互渗透。在多种题型中尝试以不同形式设置开放性题目,但要控制好开放性题目的难度。综合理科应注重采用真实情境设计试题,实



验内容不应局限于课本,应注重考查学生通过实验手段解决问题的能力。综合文科应注重考查学生联系社会实际综合运用知识的能力。

二、考试管理评价与建议

本次评价收到 21 份各地上报的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工作总结报告或自评报告。根据报告和调查,可以看到多数地区的教育行政部门能够贯彻落实《关于 2000 年初中毕业、升学考试改革的指导意见》和《对 2001 年全国初中毕业、升学考试试卷与考试管理的评价报告》,进一步加强对初中毕业、升学考试的管理。为了促进考试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考试行为,有些地区参考《关于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命题、审题、阅卷及评价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建立了较为系统、规范的命题制度、审题制度、阅卷制度以及考务管理制度,并藉此有效地提高了考试质量;但从整个情况看,仍然存在着诸多不容忽视的问题。下面分别从考试方式、科目设置、命题管理、审题管理、考务管理、阅卷管理、招生录取、自评与总结等方面进行简要的评价分析,然后就考试管理、考试改革及相关问题提出相应的建议。

(一) 考试管理分析与评价

1. 考试方式

从本次评价搜集到的材料来看,约有 60% 的命题单位采用单一升学考试的方式组织考试,其余采用毕业升学“两考合一”的方式组织考试。

在政治、综合文科、历史、语文等学科中,各地积极探索采用开卷或开闭卷结合的考试形式。例如,在政治学科中,有 52.1% 的地区采用了开卷考试,有 8.5% 的地区采用开闭卷结合的考试;在综合文科中,有 27.7% 地区采用开卷考试;在历史学科中,有 20% 的地区采用开卷考试,4% 的地区采用开闭卷相结合的考试;在语文学科中,有个别地区采用开卷考试。

在物理、化学、生物等学科的考试中,除了笔试外,有少数地区(约占 15%)设立了实验操作考试,作为理科专项分数。但不同地区对实验操作考试的结果处理却有不同:有的计入总分;有的不计入总分,只将考试结果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供招生录取时参考。

2. 科目设置

在上报材料的 105 个地区中,考试科目设置大致可分为以下几种情况。

有 72 个地区(约占总数的 68.5%)仍然设置了 6 个升学考试科目。其中,四川泸州、雅安,湖北襄樊、恩施 4 个地区,将原来 6 个科目中的物理和化学改为综合理科和综合文科。

有 26 个地区(约占总数的 25%)设置了 5 个考试科目。这里又有以下三种情况:第一种情况是在原来的 6 科中将物理和化学合并为综合理科,有河北、陕西、宁夏、湖北潜江、山东滨州、山东聊城 6 个地区采取这一方式;第二种情况是在原来的 6 科中减少政治科目,北京 12 个区县和湖北印阳采用了这种方式;第三种情况是在原来的 6 科中减少政治,但同时将物理和化学替换成综合理科和综合文科,浙江、湖北、四川三省有 7 个地区采用了这种方式。

山东临沂、淄博、浙江等 3 个地区在原有 6 个科目中减少政治,并将物理和化学替换为综合科,只设置 4 个科目。而湖北荆门和浙江台州 2 个地区则在原有 6 个科目中减少物理和化学,也只设置 4 个考试科目。

此外,贵州黔东南州和江苏宿迁通过在原有 6 科基础上增加了综合科(含历史、地理、生物等学科),从而形成 7 门考试科目。

以上科目设置的多样性,表明传统的“中考 6 科”加体育的一统天下的局面已被打破,分离出两种倾向的思考:一种是强调减轻负担,减少科目。如有些地区通过加强毕业考试的管理,将升学考试科目减为 5 科或者 4 科。另一种是强调全面考核,以防止学校及学生的偏科倾向,期望利用考试



“指挥棒”，解决“考什么教什么”的问题，因而将更多的学科乃至 9 门学科课程都纳入升学考试科目，同时加强了实验操作能力的考核，将考核或考试成绩计入总分。关于科目设置方面的问题需要进一步认真探索研究。考试科目的多样性除了反映认识存在差异之外，可能隐含着缺少对课程实施过程的质量监控以及在课程管理方面的问题。我们将在建议部分做进一步的讨论。

3. 命题管理

从上报的总结材料中可以看出，命题管理的改善主要体现在制度建设、题库建设、命题队伍建设等方面。

根据《指导意见》的要求，参考《建议》，不少地区普遍加强了命题制度的建设，强调了考试说明和双向细目表的编制，规范了命题的程序。在命题的过程中，从拟写试题到组卷、命审沟通、校对、监印都有了较为完整、具体、明确的要求，使之有章可循，对提高命题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有的地区建立了题库，利用题库资料进行命题或组卷，促进了试题质量的提高。

结合制度建设，不少地区加强了对命题队伍的建设和管理。一是注意组成由一线教师、教研人员与专家相结合的命题队伍。二是为了提高命题人员的素质，保证命题的质量，有的地区开始实行命题人员的资格认定，建立了命题人员人才库，入库人员均通过参加理论和实际操作培训获得命题资格；同时建立或强化了责任制度（如命题单位责任制、命题组长负责制、命题人员保密协议制等）。三是为了防止命题人员遴选时因照顾人情关系造成保密隐患等问题，有的地区采用了由计算机随机遴选，教育行政、教研部门和考试机构联合确定命题人员的工作机制。

在命题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队伍的组建方面。有些地区命题队伍结构不合理，如只有教研员或只有教师；个别地区仍有一个学科只有一两名命题人员的现象；有的地区为保证命题质量，强调命题人员的经验，多年来命题主要成员或命题召集人不变，结果造成保密隐患；有的地方因强调保密，抽调缺乏经验的教师或教研人员组成命题班子，从而导致试题出现较多的问题。有些地区不注意通过有效的研修培训等办法提高命题人员的资质，致使命题出现诸多技术性的问题（详见学科评价报告）。

4. 审题管理

上报的材料中，部分地区参考《建议》制定了审题制度，明确了审题人员的职责和权力，审题管理工作比 2001 年有了一定的进步。在审题过程中，能够注意从试题的立意与结构、双向细目表的制定、试题及答案的科学性、试题的难度与梯度、试卷的信度与效度等方面按照程序进行审题，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试题的质量。

据上报的材料和访谈，发现审题管理方面还存有较多问题。如多数地区尚未建立健全审题制度；有些地区仍采用“命审合一”的办法，由命题者自己审题，审题机制形同虚设；有的地区不坚持正常的审题程序和要求，审题者不能够与命题人员进行有效的沟通，影响审题质量；有的地区赋予审题者建议权，等于参与命题；也有个别地区仅依靠“领导亲自审题”代替专家审题。

5. 考务管理

从上报的材料来看，在考务管理方面，各地注意从公平、公正和有利于考生发挥水平的角度选择考点，培训监考和其他考务人员；考试的保密工作普遍得到进一步加强，大多数地区与当地保密机关和监察机关配合，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

多数地区上报的材料缺少确定考点的依据、考场保障情况、监考人员资格、监考情况、考场管理情况等方面的信息，无法作出进一步的评价。

6. 阅卷管理

各地都注意了完善阅卷制度，在机构组建、阅卷点设置、阅卷人员抽调及培训、监控阅卷过程、阅卷复查、登分统计及学生查分等各个环节上注意加强了管理。部分地区落实了对作文三人独立阅卷的要求；有些地区通过质检组和仲裁组，进一步加强了对主观性试题，特别是开放性试题阅卷



的复查。

但在阅卷中也还存在一些问题:有的地区对主观性试题、开放性试题未能通过试评确定评分细则,阅卷人员各行其是,导致评分的客观性下降;有的地区阅卷经费投入不足,导致评卷人员减少,特别是语文三人独立阅卷的要求迟迟不能落实。由于阅卷人员少,劳动强度过大,造成评卷质量降低,如某地学生查分成功率竟高达27.3%,反映出阅卷存在着较严重的问题,应引起足够重视。

7. 关于自评总结工作

初中毕业升学考试的自我评价总结是改进和完善本地区中考工作的重要工作。根据教育部的要求,随着全国中考评价工作的推进,各地的自评机制逐步建立起来,但工作推进的力度显然不够理想。本次评价只收到上海市、陕西省、湖北十堰、湖南邵阳、福建龙岩、福建泉州、福建漳州、浙江温州、浙江台州、山东威海、山东烟台、河北省、四川攀枝花、贵州毕节、贵州六盘水、北京通州、北京丰台、北京怀柔、北京平谷、北京顺义、北京大兴等地21份自评报告或总结报告。其中上海市、陕西省、福建泉州、北京丰台、北京怀柔、湖北十堰、湖南邵阳等地的考试总体自评报告内容较为翔实、格式较为规范。

总体来看,大部分地区对自评总结工作缺乏应有的重视,既没有上报“基本信息表”,也没有上报自评报告。有些自评报告离教育部的要求相距甚远,有的对考试效果只作了定性介绍,缺乏支持结论的依据;在所填报的“学科基本信息表”中,有的数据不全,甚至有人为编造数据的现象。有的自评报告较为笼统,仅罗列所作的考试工作,对各科目考试工作存在的共性问题缺乏必要的分析。个别地区甚至用“中考试题改革综述”代替总体自评报告,将学科自评报告写成了试题分析或命题思路。这些问题应当引起各地教育行政部门的关注。

(二) 进一步加强中考管理的建议

综上所述,通过四年评价工作的推进,在考试管理方面,尽管有了一定的进步,存在的问题仍然是显而易见的。针对目前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管理的重点应放在加强命题队伍建设、建立审题机制、保证阅卷经费投入、加强自评总结等几个方面。

1. 加强命题队伍的建设

为了保障中考命题的质量,必须进一步加强命题队伍的建设。

从目前来看,中考命题人员一般应由在职任课教师、教研员或学科教育专家共同组成。命题人员的确定,应在取得考试命题资格人员中,采取推荐与审查相结合的办法。命题单位及命题人员的资格认定应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委托有关业务部门负责。各地命题组织单位应要求参与中考命题工作的人员参加专业培训。此外,各地要在进行试卷评价的基础上,不断加强研讨和交流,举办命题人员研修班,交流经验,相互学习,以促进命题水平的提高。要建立激励评价机制,结合试卷评价开展表彰和批评,促使命题人员努力提高业务素质。

从长远来看,要真正提高并保证命题质量,必须建设高质量的命题队伍,而这需要有高质量、专业化的考试中介服务机构。

2. 建立审题机制

建立审题机制是保证试题质量的重要举措。尚未建立审题机制的地方要尽快从建立审题队伍入手落实此项工作。审题队伍应当包括三个方面的人员:负责考试工作的教育行政领导或命题单位负责人、教育测量专家和学科教育专家。教育行政领导或命题单位负责人应当有高度的责任感,熟悉有关考试工作的政策和要求,掌握教学大纲(课程标准)、考试要求和学生情况,对命题理论和技术有一定的研究。教育测量专家应当对命题理论和命题技术有深入的研究,并熟悉考试的有关政策和要求。学科教育专家可以从特级教师或教研人员中聘请。学科教育专家不仅应当熟悉教学大纲(课程标准)、教学内容和学生情况,同时要掌握一定的命题理论和技术。审题人员的选定可参考上述关于命题人员资格认定的办法。



3. 加强阅卷的投入

阅卷方面主要应解决经费投入问题。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本着对学生及家长高度负责的精神,加强对收取学生的考试费用的使用管理和监督,防止出现随意开支或使用不当的行为,杜绝挪用考试阅卷经费的现象。要用较为充足的经费来保证有足够的阅卷人员高质量地完成任务。要认真落实作文三人独立阅卷的要求;同时要组织力量加强对主观性试题,特别是探究开放性试题阅卷的复查,确保阅卷工作的客观、公平和公正。

4. 加强中考评价与监控

经国务院同意下发的《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国家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对初中升高中的考试命题和考试管理进行评价和指导。对不符合国家考试命题和考试管理要求的命题单位要提出改进要求,不能按要求改进的取消其命题权,另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命题,或者委托该省(自治区、直辖市)其他具备命题能力的单位组织命题”。根据《通知》精神,要进一步规范中考评价工作。建议各省教育行政部门要按照教育部的要求,将中考评价作为常规工作,牵头协调教研和考试部门建立及时、科学、有效的自评机制。为了防止对于中考自评工作置若罔闻的现象继续发生,对于不按要求及时上报中考自评材料者,应予以批评。同时应按照奖优罚劣的原则,对于在全国中考评价中被评为“优(A)等”的命题组织单位和考试科目给予表彰,对于试题质量低劣的命题单位进行通报批评或收回命题权。

三、关于初中学业评价与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建议

随着我国义务教育阶段课程改革的不断深入,现行初中毕业与升学考试制度与课程改革不相适应的状况日益显现。根据《通知》要求,“为了更好地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和教师的教学水平,为学校实施素质教育提供保障”,必须对现行中小学评价和考试制度进行更大力度的改革,建立一个能够促进学生不断发展的评价与招生制度体系,以“充分发挥评价的促进发展的功能,使评价的过程成为促进教学发展与提高的过程”。为学校实施素质教育创造一个宽松的环境,保证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顺利实施和健康发展。为此提出以下建议。

(一) 关于建立初中学业评价考试制度的建议

在改革中,应继续坚持教育部提出的中考改革的指导思想,即有利于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推进中小学实施素质教育;有利于体现九年义务教育的性质,面向全体学生,全面提高教育质量;有利于推动义务教育课程改革的实施,促进学生个性和潜能发展,培养其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学习能力,促进学生生动、活泼、主动地学习;有利于高中阶段教育事业的均衡发展和高中新课程的实验与推广。

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制度改革的目标,是着力构建一个与课程改革相适应的评价考试招生制度。应按照促进学生发展的目标体系,着眼基础性发展目标和学科学习目标两个方面进行全面考核与评价;既要重视学生的学业成就,也要重视学生多方面潜能的发展,尤其是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发展;对学生的评价不仅要注重结果,更要注重发展和变化过程。要有机地把终结性评价与形成性评价结合起来,使发展变化的过程成为评价结果的组成部分;评价标准应体现对学生的统一要求,同时要关注个体的差异以及发展的不同需求,为学生有个性的发展留有一定的空间。

为此,考试形式应进一步多样化,以利于学生个性的培养与潜能的发展。因此既要有纸笔测验,还可有口试、面试答辩、成果展示与实验操作等;既有闭卷考试,也可开卷考试。要注意不断进行探究、开放和应用题型的研制,以引导加强对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

考试内容的改革要体现新课程标准的理念,正确发挥考试的导向功能,坚持以学生发展为本,切实体现素质教育面向全体、促进学生发展的要求,发挥考试的正确导向功能。命题要坚持以学生为本,强调能力立意,注意应用性、探究性、综合性、教育性和时代性,努力落实基础知识与基本技